

济南市应急管理局

关于转发加强 3 月份及全国两会期间 安全风险综合研判的通知

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应急管理部门：

现将省厅《关于加强 3 月份及全国两会期间安全风险综合研判的通知》转发你们，请结合本区县（功能区）实际，严密组织研判分析，针对性做好防范应对工作。

附件：《关于加强 3 月份及全国两会期间安全风险综合研判的通知》

济南市应急管理局
2025 年 2 月 28 日

抄送：局机关各处室，局属各单位。

山东省应急管理厅

关于加强3月份及全国两会期间 安全风险综合研判的通知

各市应急局：

近日，省应急厅指挥中心组织监测减灾处、火灾防治处、防汛抗旱处、危化一处、危化二处、非煤矿山处、安全生产基础处、综合协调处、巡查督查处等9个处室综合研判3月份及全国两会期间重点领域安全风险。现将研判情况印发你们，请结合本地实际，进一步细化研判分析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切实做好防范应对工作。

联系人：张澎林，0531-51787820，16653116630。

附件：3月份及全国两会期间重点领域安全风险综合研判情况



抄送：厅领导，一级、二级巡视员，总工程师，协助厅领导工作的一级调研员，驻厅纪检监察组副组长。
各处室、单位主要负责同志。

附件

3 月份及全国两会期间重点领域 安全风险综合研判情况

（一）非煤矿山领域风险。一是因 2 月份总体气温偏低，部分矿山 3 月份复工复产，个别矿山复工复产方案不具体、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、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不到岗、开工“第一课”制度未落实的情况下复工生产，易引发生产安全事故。二是随着近期黄金价格持续攀升，个别矿山为追求短期内的产量和效益，可能存在不按设计开采、违规超能力生产、人员疲劳作业、设备超负荷运转等引发事故的风险。三是个别矿山企业对采空区、地质构造、水源与通道、地压活动区域等隐蔽致灾因素尚未完全普查清楚，在采掘影响范围内致灾因素未查清、未探明、治理不到位的情况下，违规开展采掘作业，事故风险高。四是个别矿山企业现场安全管理混乱，有章不循，工作中“三违”问题突出。个别工人安全意识不到位，随意性操作、习惯性违章，易导致事故发生。

（二）危险化学品领域风险。一是春节过后，节前停产停工的部分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将陆续复产复工，开车工艺调整活动频繁，安全风险处于高位。二是春季天干物燥，生产过程中易集聚静电，若防静电措施不到位，静电释放易引发火灾和爆炸事故。三是部分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关键岗位、重要工艺的管理和操作人员不到位或发生人员调换，新入职或转岗人员不掌握岗位安全风险和

操作技能，容易误操作，从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。**四是**烟花爆竹春节旺季销售期过后，部分未销售的烟花爆竹陆续回收至批发企业仓库存放，仓库存量增多，管控措施落实不到位，易引发事故。

（三）工贸领域风险。进入3月份，工贸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逐步活跃。**一是**春季风高物燥，人体、设备和设施易产生静电，涉爆粉尘场所粉尘泄漏或定期清扫制度落实不到位，易导致粉尘爆炸、火灾事故。**二是**企业检修维修、设备调试等作业增多，作业前风险辨识不全面，作业时未执行停机断电、挂牌检修等规定，易导致事故发生。**三是**投入到生产、作业过程中的人员、设备增多，企业新招录人员和轮岗、换岗人员增加，新员工安全培训不到位，对工作环境、设备操作和安全规程等不熟悉，容易造成新的风险。

（四）消防领域风险。**一是**随着气温回升，户外徒步、骑行等活动活跃，野外野炊、照明、取暖等用火增加，加之春耕期间农林事用火、清明节祭祀用火大量增加，户外火灾风险高。**二是**企业复工复产后，各类生产、经营、施工等场所迅速进入运转状态，易因人员不齐、仓促经营而忽视安全，工地、厂库房火灾风险高。

（五）建筑施工领域风险。**一是**随着气温逐渐升高，建筑施工领域迎来工程开复工建设高峰，施工活动显著增加，建筑施工中的安全隐患也随之增加。**二是**随着冻土融化，土体含水量增加，边坡稳定性下降，易引发土方坍塌事故。**三是**春季干燥多风，施工现场易燃物料堆放不规范、动火作业管理不严等问题可能引发火灾事故，起重机械、脚手架等设施设备可能因风力较大发生倾覆。**四是**施工

人员流动性较大，新进场人员可能对施工现场安全要求不熟悉，存在安全风险。

（六）道路交通领域风险。一是3月份天气逐渐回暖，群众外出旅行意愿强烈，自驾游需求增加，私用车辆出行安全风险上升。近三年3月份，全省私用车辆肇事引发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分别占总数的67.83%、63%。二是春节后工人返岗复工，春耕春播陆续展开，务工务农出行增加，农村地区出行交通安全风险上升。近三年3月份，全省农村地区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分别占总数的42.97%、63.37%。

（七）煤矿领域风险。一是大量煤矿集中复工复产，一些煤矿职工还未完全从过春节的状态转到工作状态，注意力不集中、安全生产警惕性放松，违章作业、违规操作，现场管理宽松软或成摆设等易引发事故。二是煤炭价格持续下滑，煤矿企业可能会出现“以量补价”，超能力、超强度、超定员组织生产，事故风险上升。

（八）旅游领域风险。一是随着天气回暖，景点景区和网红打卡点将迎来一波小高峰，对于长周期运营单位，自春节以来高强度工作，从业人员思想懈怠、注意力不集中，易出现违章作业，违规操作。二是户外踏青人数增加，自然环境不确定性大，易发生突发事件，“野游”存在较大安全隐患。

（九）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领域风险。一是春节后渔船逐步复工复产，各类出海渔船增多，海上安全事故风险上升，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和违规操作等容易引发船舶翻沉、人员失联等险情事故。

二是春季海上天气冷暖交替，海上大风、大雾、寒潮等灾害性天气对海上作业渔船生产影响严重。渔船传统作业水域与商船习惯航线交叉重叠，海上交通运输繁忙，存在商渔船碰撞风险。

（十）一氧化碳中毒风险。受倒春寒影响，气温骤降，居民取暖需求增加。同时，受春季大风天气影响，因风向变化、烟道设计不合理，易导致烟道废气倒灌在室内积聚，增加一氧化碳中毒风险。

（十一）森林火灾风险。3月份，焚烧垃圾、点烧农田废弃物、焚烧秸秆等农事用火将明显增多。林区内农家乐、旅游景点等生产经营户复工复产，林区施工存在隐患。天气回暖，群众出游意愿增加，景区、林区、森林公园内野炊、烧烤、吸烟等野外用火行为增多，野外火源管控难度加大，对森林防火工作较为不利。

张海波
2023-02-21